

● 宗教学

跨世纪宗教活动现象辨析

张 金 桃

(武汉理工大学 文法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70)

[作者简介] 张金桃(1954-), 女, 湖北孝感人, 武汉理工大学文法学院副教授, 主要从事宗教文化研究。

[摘 要] 宗教是社会的产物, 是一种特殊的社会意识形态和社会实体。宗教对人类的历史和社会生活诸方面都起着不同的影响。在跨世纪之际, 无论是传统宗教的复兴, 还是新宗教的兴起, 从根本上说, 都是由当代社会存在的复杂因素和关系形成的。

[关键词] 宗教; 传统宗教; 新兴宗教

[中图分类号] B 928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1-881X(2003)01-0031-05

一、传统宗教复兴和新宗教兴起并存

宗教是社会的产物, 是远离物质经济基础的一种特殊的社会意识形态和社会实体。所以, 它是世界任何一个民族和国家都发生过的普遍现象, 它对人类的历史和社会现实生活都起过这样那样的不同的影响, 在不同的历史时期, 对人类社会的政治、经济、科学技术、文化艺术、思想和军事等各个不同的领域, 都曾有过各种不同的影响。在世纪之交, 无论是传统宗教的复兴, 还是新宗教的兴起, 从根本上说, 都是当代存在的国际的和地区的经济、政治关系及复杂的民族关系。

20 世纪 70 年代掀起的世纪性宗教热潮的先声, 是广泛的传统宗教复兴运动。这场宗教复兴运动, 从教派上看, 既有世界性传统宗教的复兴, 也有地区性、民族性传统宗教的复兴。从教理上看, 一方面是原教旨主义的加强, 提出“宗教兴则民族兴”的口号。另一方面是主张宗教神学理论要适应社会的发展和改革而改变自身, 其主要表现是伊斯兰教的复兴和传统宗教在东欧社会主义国家的复兴。

“宗教兴则民族兴”是伊斯兰教对阿拉伯民族统一和国家独立发出的特殊凝聚作用在人们心目中形成的一种自发性的宗教回归心理。今天, 阿拉伯世界各国面对国内政治、经济发展受阻、地区冲突和大国干扰等重重困难, 这种宗教回归心理就构成了当今伊斯兰复兴运动的广泛社会基础。同时, 在传统宗教复兴的过程中, 也出现了宗教极端现象, 严重影响着地区的稳定和国际的安宁。

在东欧, 宗教复兴与新教皇的当选和戈尔巴乔夫的《新思维》出台有着直接的因果关系。保罗二世的特殊之处在于以他社会主义国家“出身”这一特殊身份于 1978 年被选为天主教教皇以后, 就以波兰为出发点, 通过访问、演讲、出席会议、做弥撒等活动积极复兴天主教。其工作也取得了很大成就, 实现了他致力于 20 世纪末把天主教教徒人数增至 10 亿的目标。

与传统宗教复兴的同时, 也出现了新宗教的兴起。现在所说的新宗教大都源于二战以后, 兴盛于 60 年代, 70 年代发展到高峰。根据《世界基督教大词典》统计, 目前全世界各种新兴宗教信徒的总人数是 1.36 亿以上, 且呈上升态势。纵观兴起的不同教派的新宗教, 有其共同的特征:

第一,具有多元化特征。当今世界多极化格局的趋势也使宗教呈现多元化特征。首先是各种宗教、神学思潮的多元化。宗教现象活跃引起了人们的注意,各种思想、学派的代表人物广纳百川、著书立说、各抒己见,形成不同流派,这些派别又成为各种新神学、新宗教的思想理论基础。如 20 世纪 70 年代兴起于北美的“新时代”运动到底集多少理论、思潮于一体,而在它的影响下又形成了多少流派,至今没有人界定得清楚。其次,是各种性质的宗教派别、组织林立。在有着思想活跃、价值多元、信仰自由传统的美国、日本、韩国等国家中都存在着许多新兴宗教组织。在日本合法登记的宗教组织就有 18.5 万个,在美国有 1300 个以上,在韩国这个人口 3000 多万的国度中新兴宗教组织有 200 个以上。这些新兴宗教组织从类型上看有:“本土型”——以本地宗教文化资源为主而形成;“皈依型”——以外来宗教文化资源为主而形成;还有以恢复远古宗教为口号的“复古型”以及各种标新立异的新潮型等等。

第二,具有社会化、世俗化特征。与全球化、现代化相关联,宗教也开始社会化、世俗化。在神学理论上,人们把对来世、对天国的关注转移到对尘世、对现实的关注。在信仰上,人们从传统的对神的信仰转移到了对人、对教主的信仰以及信徒自我价值的提升。而且,人们的宗教组织活动不再是单纯的宗教活动,而是人们心理沟通、旅游往来,甚至是聚会、商务活动的机会。但是,在社会化和世俗化的过程中,由于存在着对教主的信仰和满足私欲的因素,就很容易被别有用心“教派倡导者”引向邪路。

第三,具有多变化特征。工业革命以前,社会发展缓慢,社会变化不显著,以致使人们看不出什么变化。而今天的社会发展和变化的速度都是人们往往料想不到的。作为意识形态的宗教,特别是新兴宗教,必然反映社会发展的这一特征。从教派上看,兴起如雨后春笋,消失也像过眼云烟,真正发展起来并稳定下来的是极少的。从信徒来源看,由于人们的价值观不稳定和宗教功利主义驱使,再加上一些新兴宗教组织不严密,结构松散,信徒来去自由,在信息过剩的时代,人们对自己的信仰以个人的不同需要和意志为转移,不断改换门庭,新兴宗教的教派和信徒呈现出变化多端的特征。

二、宗教冲突与宗教对话溶合并存

民族和宗教,属于不同的范畴,民族是在特定历史的人文背景和地理条件下形成的,并具有共同的经济生活、共同的语言、风俗和共同的社会心理素质的人们共同体。宗教则是一种社会意识形态,是社会的一种历史文化现象。二者有着各自的发生、发展规律。但是,在共同的社会和文化背景下,宗教和民族之间又存在着不可分离的密切联系,并且二者是相互影响的。因此说,世界上任何一种宗教,都具有程度不同的民族色彩。宗教作为人类社会的一种精神文化,在其发展历程中,必然要民族化。所以说,当今的宗教争端与冲突、宗教对话与交融,都是与民族间的矛盾与和解交织在一起的。

和平与发展是当今时代的主题。世界多极化和经济全球化在曲折中发展,科学技术进步日新月异,综合国力竞争日趋激烈,世界的力量组合和利益分配正在发生新的变化。和平与发展的核心问题是南北问题。如果发达国家能够本着平等、公正和互利互惠原则,切实支持和帮助广大发展中国家发展经济文化,使之尽快摆脱贫困落后状态,世界的和平与发展问题就具有了解决的重要基础。

但是,现实情况却不是如此,而且推行霸权主义的发达国家还插手宗教冲突和民族矛盾,因而使目前的宗教争端不仅不能缓和和停止,而且更为复杂化:首先是民族冲突宗教化。共同的宗教信仰是一种不可低估的力量,这种力量在今天的地区冲突中显得更为突出,因而使得具有深厚宗教信仰背景的民族冲突也不断激化。其次是宗教冲突民族化。中东地区的宗教冲突就很有代表性,表面上看来是宗教冲突,实际上是不同民族间的矛盾与冲突。此外,在某些地区还存在着宗教争端政治化的情况。本来政教分离是人类文明和社会进步发展的必然与表现,但在其实现的历程中,是十分曲折和不断发展的过程。特别是随着 20 世纪后 20 年的宗教热的日益高涨,宗教参与政治的意识也大为加强。运用宗教特有的凝聚力和发动力,就使得政治化的宗教争端比任何一般社会冲突更难以调解。1979 年,在伊朗发生的由宗教领袖霍梅尼领导推翻巴列维王朝统治的宗教革命,就标志着伊斯兰原教旨主义运动由一种宗教

意识形态演变为一支影响国际政治势力的重要力量。当今,伊斯兰教已经成为阿拉伯人民反抗西方发达国家的政治旗帜。与此同时,其中有一些宗教极端分子也乘机不断制造流血事件。因此,一方面,要通过淡化宗教意识,认真解决具有政治性的宗教冲突;另一方面,要通过消除政治偏见,争取宗教间的宽容,制定地区性的和解法规,这既可以解决地区性的宗教冲突,又可以阻止宗教极端分子制造事端。

宗教冲突是宗教矛盾现象的一个方面,宗教之间对话和融合是矛盾的另一个方面。宗教对话在20世纪初就出现了萌芽,二次世界大战后,特别是近30年以来,宗教对话更加频繁。宗教对话有三个方面:一是不同宗教之间的对话和融合,如1970年成立、4年一届的世界宗教徒和平大会,世界各地的不同宗教都踊跃参加会议,大会宗旨之一就是促进各宗教之间的对话和融合;二是宗教内部各教派之间的对话和融合,罗马天主教会就提出,各教派的信徒在基督的旗帜下要彼此和解,各宗教还成立了相关组织,如世界佛教联谊会、世界基督教联合会、世界穆斯林大会等;三是宗教与世俗的对话,宗教界的人士提出,宗教在今天,既要关注天国,也要注重尘世。佛教提倡建立“人间佛教”的命题。世俗的人们也开始更多地理解宗教现象。宗教对话和融合,还表现在宗教教理方面的努力。如伊斯兰教认为,伊斯兰教与犹太教和基督教信仰的是同一神灵,只是称呼不同;同样,犹太教认为,犹太教的神、基督徒的上帝、穆斯林的安拉,三者名异实同,这已经成为当今宗教对话者积极提倡的神学理论基础。

宗教的对话和融合,尽管不是在所有方面都令人满意,但对话在客观上对于促进交流、增加了解、缓解冲突都起了积极作用。对于这一点,天主教神学理论家孔汉思强调,没有各宗教之间的相互了解,国与国之间就很难相互了解;没有各宗教之间的对话与沟通,诸教之间则很难达到和平与友好;而诸教之间若不能和平相处,诸国之间亦不可能和平相处。

三、宗教文化价值开发与宗教神秘主义泛滥并存

宗教本身具有文化性的一面,也具有神秘性的一面。令人费解的是,在科技高度发达的当今世界,人们一方面努力开发、挖掘宗教的文化价值,引导宗教与社会相适应。可另一方面,以宗教和巫术、迷信为主题的大众神秘主义现象泛滥。这也是今天社会宗教现象相互矛盾的一种表现。

宗教和宗教文化的价值是多方面的,它具有政治方面的作用、道德教化作用、文化传播作用和社会交往作用。因此,在当前,对宗教文化的开发,首先表现在对宗教和宗教文化的研究上。宗教复兴运动的声势引起了社会的关注,使不同阶层和不同文化修养,特别是一些具有较高素质和认知能力的人士涉足宗教现象。在我国,好多高等学校建立了宗教学系,党和政府对各种宗教政策进行宣传和落实,目前已形成了一支集学者、宗教界、宗教工作者为一体的宗教文化研究队伍。他们认真贯彻党的宗教政策,开发宗教的文化属性,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相适应。

宗教文化开发还表现在从经济的角度开发宗教文化。就世界宗教而言,存在有几千年的历史,已经成为人类文化中独具特色的组成部分。各宗教的教义、礼仪构成了特定地区、特殊人群的特殊的宗教生活、行为方式,产生了特殊的宗教消费和需要,从而为社会生产提供了不同的市场需求。世界许多宗教圣地和寺院成了很好的旅游地,为满足朝圣人群和游客的各种需要,许多宗教圣地在寺庙内外开设了旅游市场。例如,在我国,道家服饰、佛家小吃、清真餐厅等以宗教文化为背景的商品和行业也出现在社会上。随着全球化的到来,一个发扬宗教文化优势的新的文化产业市场也正在形成。

现在,教会也自觉加强自身文化建设。在科技发达的时代,人们关于宇宙、人生的认识更加客观和理性化。宗教界也意识到,宗教既要注重教徒灵魂的纯洁,也要关心他们的文化进步,既要敬畏神灵,也要承认科学。尤其是与人类发展有密切联系的新学科,像医学、仿生学、生态学、环境保护学等。他们希望了解科学,参与人类活动,使宗教信仰和人类文化的进步相结合,发挥精神指导的作用,如梵蒂冈教会建立了“教皇科学院”、“教皇社会科学院”。各宗教组织还利用宗教节日、宗教场合宣传宗教文化,服务社会,既获得了经济效益,减轻了社会负担,又开展了与社会的交流。在信教人数多的地区,教堂等宗教

场所已经成为当地集各种活动为一体的社区活动场所。

在人们积极开发宗教文化的同时,以宗教、巫术为主题,和重新抬头的落后民俗、迷信为一体的大众神秘主义现象也在社会上泛滥。这种现象在历史上历来就有,可是从来就没有像今天这样广泛,参与的人群已经没有年龄、职业、知识层次、社会地位的区别。在美国,根据 70 年代后期两次盖洛普民意测验显示,75% 的美国人声称知道自己是占星术“预兆”,29% 的人相信他们的生命被星座主宰,25% 的人说自己见过鬼,还有好多五花八门的神秘主义追随者。在英国,75% 的人认为占星术是科学的,一个法国女巫写出了一本《占星术——21 世纪的科学》,一出版就成了畅销书。在世界其他地方,神秘主义现象也是存在着。

综观种种神秘主义现象,有的是宗教仪式性的,有的是纯巫术性的,有的是民间信仰式的,不管怎样,这些东西从本质上看,都是违背科学的。神秘主义现象存在的原因很多,总的看来,现代社会人们生活节奏加快,竞争激烈,经济投资风险加大,疾病侵蚀以及一些人们一时难以承受的突发事件使人们对各种神秘主义的“召唤”各取所需。再加上经济利益的驱动,一些出版商将一些扑朔迷离的偶然现象予以神化,并通过书刊和媒体在社会上兜售,兴风作浪,且受害者大多数是世界观正在形成中的青少年。

四、“法轮功”等邪教组织的“反人类、反科学、反社会”性质

李洪志泡制的“法轮大法”、“转法轮”是一些以宗教术语做粉饰的残害生命、危及社会的反科学、反政府的纲领。其组织活动与宗教活动有本质的不同,而与一般邪教活动是相同的。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在西方高度工业化的社会中,随着宗教的世俗化浪潮的发展,普遍出现了打着宗教旗号的社会乖谬组织,即众多邪教组织。这些邪教组织尽管名目繁多,形式各异,但在实质上是相同的。其主要的共同特征是:

第一,对现实社会的叛逆性。众多邪教组织利用社会上部分人们心理上或精神上的障碍和空虚,积极宣扬和诱导人们对现实的不满,视人间社会如黑暗地狱,试图超越现实、摆脱现实、抨击现实。教唆其迷恋者生活于稀奇古怪的环境中,有的自我孤独(所谓幽静),有的集体“隐居”。如人民圣殿教在圭亚那丛林中组织的“琼斯公社”,甚至摒弃组织,扭曲性关系;如“忠信堂教会”的禁欲和“上帝子孙会”的滥交,都是对人性的践踏。而“法轮功”的反社会、反人类、反政府的本质,更是有过而不及。

第二,反对理性,提倡超常的直接体验。世界各地的邪教组织,都是利用对人们的心理暗示,极力诱导其迷恋者追求一种超常的心理体验。他们或者采用东方的瑜珈或坐禅的方式来实现人类的灵性,或者采用西方与圣灵交流的方式来实现与神合一。要求迷恋者身心和谐,感受宇宙的大气,要以超越和舍弃自我去实现真正的“大我”。李洪志炮制的更为玄虚、恶毒和残忍,对迷恋者的思想精神予以极端控制,要他们为了达到“圆满”而自杀、自残、自焚,犯下了残害生命的滔天罪行。由此可见,法轮功和一切邪教组织一样,在本质上是与宗教不相同的。

第三,宣扬世界末世说。许多邪教都宣扬世界正在发生急剧变化,世界末日临近了,并且还预言了世界末日的具体时间。美国的“人民圣殿教”就用这种谎言使信徒相信世界完了,只有死才能迅速离开这个没落的世界而进入天堂,结果导致 900 多人服毒自杀的悲剧。“大卫教”派的头领考雷什曾蛊惑教徒说:世界末日来临时,受魔鬼控制的人必定要向“大卫教”派的圣徒们发起进攻和杀戮。他本人将作为战神清扫大地后与圣徒们共同升入天堂,永度安乐。结果使其信徒 80 余人“视死如归”地集体自焚。李洪志大肆散布“人类大劫难”的谣言,他丑化当代人类,把地球比做宇宙的垃圾站,把人类当做垃圾,宣扬人类社会已进入“末法时期”,地球即将爆炸,人类面临大劫难,惟有他的“超常大法”才是拯救全人类,靠政府靠法律是不行的,结果导致练功者不是被“普渡”得精神痴迷、神魂颠倒,就是在求“圆满”中杀死妻儿、致残父母、自杀身亡,造成了一起又一起人间悲剧,充分撕破了他所谓的“真、善、忍”的画皮,赤裸裸地露出了他对练功者及人类真残忍的险恶凶象。

第四,所有的邪教都制造对教主的崇拜,而教主都有很强烈的权欲。世界各国邪教都是神化教主,把教主推崇为具有超凡魅力的救世主。像大卫教派的头目考雷什及其他邪教的文鲜明、梅赫等头目,都被其追随者称为“救世主”、“真正的父亲”。李洪志承袭了邪教的这一特点,以狂言欺骗群众,招徕众徒,发展势力,并威胁说:“法轮大法的弟子”对“李老师”只能顶礼膜拜,“绝对服从”。他自称有无数“法身”来恐吓练法轮功的人,不准练功者学习其他知识,必须每日读他的“经文”。久而久之,使一些痴迷者为忠于“师父”而被残害致死。这就完全暴露出李洪志为对抗社会、反对政府,妄图建立起以他这个教主为核心的“法轮功”组织,以实现其政治野心。

第五,一切邪教组织都具有敛财的特点。在西方,邪教组织有很大的实用性,以各种名目从信徒那里骗取钱财归教主占有。而李洪志在敛财手段上,比起人民圣殿教、大卫教等头目表现得更高一筹。李洪志聚敛的大量金钱和财富除他自己享用外,还能为实现他的政治图谋提供经济支持。

以上分析表明,李洪志及其“法轮功”的反科学、反人类是其基本表现,反政府、反社会是其核心目的。因此,“法轮功”比西方的各种邪教更有其邪恶的特点:一是反政府、反社会主义社会的政治目的明确。二是为实现其政治图谋,积极通过他在党政机关的“弟子”千方百计刺探和窃取重要情报、制造理论和谋略计策,同时还在大陆境外与台独分子、西藏独立分子以及逃亡海外的反华分子结成联盟,妄想实现其政治图谋。三是李洪志及其“法轮功”反政府、反社会的手段更有奸诈性。

由此可见,我们同“法轮功”的斗争,不是一朝一夕,通过几次批判活动就能结束的,要高度重视,做长期的批判斗争。要彻底清除“法轮功”造成的严重后果,对那些练功者、痴迷者不但不能有丝毫的歧视,还要真诚地向他们伸出热情的双手,与他们进行心贴心的交谈,做耐心细致、入情入理的说服教育工作,满腔热情地关心他们、帮助他们。还要大力普及文化科学知识,为他们创造丰富多彩的文化生活条件,引导他们从事健康向上的文体活动,使他们充分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尽快医治好“法轮功”给他们带来的身心创伤,使他们心情舒畅地和广大群众一起投入正常的工作、学习和生活之中。这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也是我们应该做的社会工作。

(责任编辑 严 真)

Phenomena of Religious Activities across the Centuries: An Analysis

ZHANG Jin-tao

(School of Literature & Law, Wuhan Technique University, Wuhan 430070, Hubei, China)

Biography: ZHANG Jin-tao (1954-), female, Associate professor, School of Literature & Law, Wuhan Technique University, majoring in religious cultures.

Abstract: Religion is the outcome of society, and is a kind of special social ideology and society. Religion plays some important influence on the many fields of the history of human beings and the social lives. Across the centuries, either the reviving of traditional religions, or the springing up of the rising religions, fundamentally form because of the complex elements and relations of the contemporary society.

Key words: religion; the traditional religion; the rising religion